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证监会确认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无异议并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草案”），并于2012年12月3日披露了上述事项。随后公司将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，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。

公司今日获悉，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草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。公司将根据证监会的有关反馈意见，对草案部分内容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公司会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将修订后的《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及其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后公告，并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